

公司代码：601968

公司简称：宝钢包装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宝钢包装《公司章程》每年分派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30% 的原则。2019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应不低于 38,252,748.02 元（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27,509,160.08 元）。鉴于公司重视回报股东，秉承长期现金分红的政策，公司拟向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0.77 元/每 10 股（含税），按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计算，合计应派发现金 64,166,664.1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32%。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它形式的分配方案。

此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钢包装	60196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逸凡	王鹏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818号	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818号
电话	021-56766307	021-56766307
电子信箱	ir@baopackage.com	ir@baopackag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愿景

引领金属包装，践行共享共赢，创造绿色价值，成为最具竞争力的创新型金属及新材料包装企业。

2、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生产食品、饮料等快速消费品金属包装的领先企业，产品包括金属两片罐及配套易拉盖、印铁产品和新材料包装等，是国内快速消费品高端金属包装领域的领导者和行业标准制定者之一。

3、产业定位

最具竞争力的创新型金属及新材料包装企业。引导新产品发展方向，创新包装材料新运用，开拓金属包装新领域，为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的增值服务。

4、商业模式

聚焦金属包装，持续推动内涵从制造到服务，挖掘用户潜在需求。为用户提供系统、完整、快速的产品与服务；通过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为用户创造更大价值。在现有的 B2B 商业模式外，寻求创新和突破，尝试、探索 B2b、B2C 等新模式。

5、行业情况说明

金属包装作为中国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其特有的加固性、密封保藏性、金属装饰魅力而成为不可替代的包装方式，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中国居民的整体消费结构的转变，需求持续增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随着国家环保管控力度的持续加强、金属包装产品的推陈出新，金属包装因其稳定安全、绿色环保、可持续的特性，将迎来包装行业发展的新契机。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人均包装产品消费水平仍有巨大发展空间；随着宏观经济，人均可支配收入、消费水平，人口城镇化等相关要素的发展，我国将迎来金属包装行业产品升级和规模扩张。得益于中国消费升级与转型，在我国消费基数巨大、消费层次多样的市场中，金属包装的需求量也将随着需求增长而持续提高，中国金属包装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

总体来说，公司所属的快速消费品金属包装行业仍处在中国较快发展的市场，行业前景依然看好。

报告期内，金属包装需求持续增长；与此同时，因产品高度同质化、竞争手段单一等，加剧了行业产能集中化速度。随着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行业产能集中、市场新需求迅速崛起，将成为后续拉动金属包装需求的主要力量。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6,636,024,781.58	5,592,868,879.17	18.65	5,713,270,890.78
营业收入	5,769,886,230.95	4,977,403,119.88	15.92	4,546,360,16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509,160.08	41,891,579.79	204.38	6,631,28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336,740.46	31,644,178.05	251.84	-16,122,09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1,103,687.22	2,049,059,427.57	12.79	1,998,545,76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12,673.74	697,455,536.19	-6.80	397,568,504.9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05	200.00	0.0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05	200.00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	2.06	增加3.80个百分点	0.3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19,896,186.80	1,145,543,767.66	1,498,156,957.85	1,706,289,31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34,513.34	30,719,949.34	23,409,875.44	53,744,82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667,998.26	25,179,160.02	22,474,079.76	47,015,50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24,591.76	200,204,318.48	201,121,625.44	119,862,138.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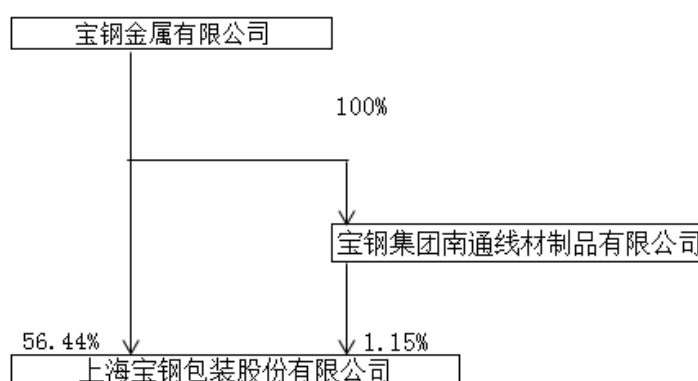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5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26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0	470,368,593	56.44	0	无	0	国有法人
高华一汇丰一 GOLDMAN, SACHS & CO. LLC	21,070,212	21,070,212	2.53	0	无	0	其他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0	19,198,718	2.30	0	无	0	国有法人
黄濱花	10,741,429	14,751,930	1.77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许昌均	10,500,000	10,500,000	1.26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宝钢集团南通线材制 品有限公司	0	9,599,359	1.15	0	无	0	国有法人
朱淑杰	-342,500	5,234,000	0.63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张淑青	3,100,000	3,100,000	0.37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上海晨燕资产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一晨燕 2 号证券投资基金	2,851,792	2,851,792	0.34	0	无	0	其他
浙商证券资管一光大 银行一浙商汇金灵活 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	2,539,000	2,539,000	0.30	0	无	0	其他

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宝钢集团南通线材制品有限公司为宝钢金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钢金属有限公司与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同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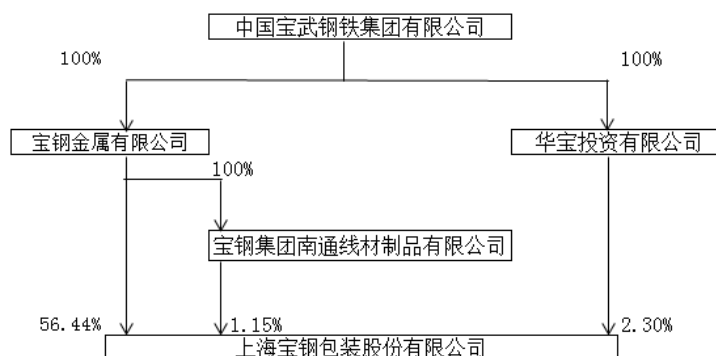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主营业务，稳定有序的开展各项工作，其中：

- 1、合并营业收入为 57.70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5.92%；
- 2、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8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04.38%；
- 3、合并总资产为 66.36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8.65%；
-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3.11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2.7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新套期会计模型加强了企业风险管理 with 财务报表之间的联系，扩大了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项目的范围，取消了回顾有效性测试，引入了再平衡机制及套期成本的概念。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中，“研发费用”项目除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外，还包括了原在“管理费用”项目中列示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详见附注九。